

江门市总工会办公室文件

江工办〔2023〕48号

关于印发《江门市总工会 2023 年度“谁执法谁普法”开展法律服务责任清单》的通知

各县（市、区）总工会：

现将《江门市总工会 2023 年度“谁执法谁普法”开展法律服务责任清单》印发给你们，请认真对照清单，结合本地实际组织开展工会普法工作。



江门市总工会 2023 年度“谁执法谁普法”

开展法律服务责任清单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精神，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压紧压实“谁执法谁普法”“谁服务谁普法”普法责任制，进一步推动年度普法依法工作落到实处，大力弘扬社会主义法治精神，加强工会系统法律法规学习培训，不断创新普法工作的机制，稳步提高依法行政工作的能力和水平，营造法治宣传工作新氛围。

一、全面推动工会普法工作

深入学习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的重大意义、丰富内涵、精神实质和实践要求，引导广大工会工作者和职工群众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把习近平法治思想列为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重点学习内容，纳入工会干部培训班重点课程，推动工会领导干部带头学习、模范践行。坚持以职工为本、坚持服务大局、坚持与法治实践深度融合，完善和落实“谁服务谁普法”普法责任制。

二、深入落实普法责任制

1.积极参与“锚定高质量·普法进园区”和“尊法守法·携手筑梦”主题宣传活动。聚焦江门高质量发展大局，深入学

习宣传与推动高质量发展、社会治理现代化、共同富裕等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营造浓厚的法治氛围；

2.深入学习宣传党内法规，以党章、准则、条例为重点，注重党内法规宣传同国家法律宣传的衔接协调，促进党内法规学习宣传常态化、制度化；

3.开展好“美好生活·民法典伴”主题宣传活动，推动工会领导干部带头学习宣传民法典，提高运用民法典维护职工权益、化解矛盾纠纷、促进劳动关系和谐稳定的能力和水平；

4.把《工会法》作为工会系统“八五”普法的重点内容，积极开展学习宣传贯彻《工会法》“五大行动”，带动职工学习《工会法》，推动企业学习《工会法》，发动社会学习《工会法》；

5.坚持把宪法学习宣传摆在首要位置，开展“12·4”国家宪法日和宪法宣传周集中宣传活动；

6.深入开展《劳动法》《劳动合同法》《安全生产法》《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职业病防治法》《广省集体合同条例》《广东省企业民主管理条例》等涉及职工切身利益的法律法规宣传。

三、深化法治宣传和实践活动

1.加强领导干部法治宣传教育。完善领导干部学法用法制度，提高工会领导干部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

推动发展、化解矛盾、维护稳定、应对风险的能力。

2.加强基层工会工作者法治宣传教育。将法治教育作为工会培训的重要内容。鼓励支持基层工会工作者接受法律知识专业教育，取得法律职业资格。着力加强对基层单位的职工代表、集体协商代表、劳动争议调解员、劳动法律监督员、劳动保护监督检查员的法律培训。

3.加强职工特别是农民工的法治宣传教育。以农民工为重点，加强劳动合同、安全生产、社会保障等方面的法律法规学习宣传，持续深入开展“尊法守法·携手筑梦”服务农民工公益法律服务行动。

4.加强新就业形态劳动者的法治宣传教育。围绕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权益维护的焦点、难点问题，积极主动开展有关维护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权益的政策法规学习宣传活动，持续深入做好宣传阐释和引导工作。

四、加强职工法治文化建设

1.积极发挥工会职工服务阵地法治文化宣传作用。在职工书屋（吧）、职工之家、职工服务中心、司机之家等职工服务阵地中体现法治元素，推动法治文化与企业文化融合发展。打造一批服务于新就业形态劳动者的法治文化阵地。

2.充分发挥全市各级职工服务中心阵地作用，拓展法律服务功能，畅通“12351”工会热线，实施“一站式”法律服务，形成法律服务实体、热线、网络“三大平台”融合发

展。

3.积极构建劳动关系矛盾纠纷多元预防调处化解综合机制。实施“调、裁、审”一体化整体推进，全面推动“法院+工会”劳动争议诉调对接工作，建立劳动争议委派、委托调解仲裁机制，有效发挥法院、仲裁院、工会在调处劳动争议中的各自优势，形成调解合力，有效化解劳动争议。同时配合政府相关部门监察执法，针对重大典型违法行为及时发声，做到哪里的职工合法权益受到侵害，哪里的工会组织就要站出来说话。

附：2023年江门市总工会“谁执法谁普法”清单

